

证券代码：000731

证券简称：四川美丰

公告编号：2023-20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585,723,752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7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四川美丰	股票代码	00073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王东		
办公地址	四川省德阳市菱华南路一段 10 号		
传真	0838-2304228		
电话	0838-2304235		
电子信箱	mfzqb@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尿素、复合肥、车用尿素、三聚氰胺、硝酸、硝铵、包装塑料制品及 LNG（液化天然气）等产品的制造与销售。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及经营情况分析如下：

1.化肥业务

公司尿素、复合肥属于化肥类产品，用以提高土壤肥力，促进作物生长，提高农业生产力。报告期内，公司生产尿素 42.67 万吨，复合肥 30.07 万吨；销售自产尿素 36.27 万吨、复合肥 32.76 万吨。

公司现有产品能满足不同区域、不同作物在各阶段的营养需求，适用于大田作物和经济类作物，其中大田作物主要以小麦、水稻、玉米、油菜等作物为主，经济类作物主要以蔬菜、果树、中药材、花卉等作物为主。尿氯基复合肥主要用于大田作物，以底肥、追肥施用为主，尿硫基、硝硫基复合肥主要用于经济类作物（蔬菜、果树、中药材、花卉等），尿硫基复合肥以底肥施用为主，硝硫基复合肥以追肥施用为主。公司尿素产品主要作为各类作物追肥施用。

2. 车用尿素业务

柴油车尾气处理液（国内俗称汽车尿素、车用尿素溶液），是一种以高纯度尿素和超纯水为原料配制而成的，尿素浓度为 32.5% 的尿素水溶液，其主要用于配有 SCR（车用选择性催化还原尾气后处理系统）的乘用车、商用车和重型卡车非道路等使用柴油发动机的车辆，是 SCR 技术中必须要用到的消耗品，车用尿素在 SCR 系统中与催化剂一起将柴油发动机排放的有害的氮氧化物转换成无害的水蒸气和氮气，以有效降低柴油发动机的尾气污染物排放。车用尿素为消耗品，平均消耗量一般为柴油使用量的 3-5%。报告期内，公司生产车用尿素 22.24 万吨，销售 21.98 万吨。

SCR 系统包括尿素罐（装载尿素液）、催化反应罐；SCR 系统的运转是：当行车电脑发现排气管中有氮氧化物（有害气体、须被净化）时，尿素系统自动喷出尿素液，尿素液和氮氧化物在 SCR 催化反应罐中发生氧化还原反应，变成无污染的氮气和水蒸气排出烟道。如果不装载车用尿素液或纯度不够或质量伪劣，都会发生车辆减速甚至无法行驶。同时，质量伪劣的尿素液会污染 SCR 催化罐的催化剂，造成严重损坏。

3. 三聚氰胺业务

三聚氰胺，俗称密胺，白色单斜晶体，几乎无味，微溶于水，是一种三嗪类含氮杂环有机化合物，以尿素为原料生产，被用作化工原料，不可用于食品加工或食品添加物。三聚氰胺是一种有机化学中间品，主要用于与甲醛缩合，制成三聚氰胺—甲醛树脂（氨基树脂的一种）。公司目前拥有年产三聚氰胺 5 万吨的产能，2022 年公司生产三聚氰胺 5.25 万吨，销售 5.26 万吨。

三聚氰胺集中在作阻燃剂、改性剂和化工中间体生产聚胺树脂等方面，普遍用于塑料及涂料工业，也可作纺织物防摺、防缩处理剂，其改性树脂可做色泽鲜艳、耐久、硬度好的金属涂料，还可用于坚固、耐热的装饰薄板、防潮纸张、电器制造及灰色皮革鞣皮剂，合成防火层板的粘接剂，防水剂的固定剂或硬化剂等，是一种重要的有机化工原料。

4. 硝酸铵业务

硝酸铵，简称硝铵。硝铵是一种高效含氮固体化肥，其中氮以硝态氮和铵态氮两种形式存在。纯硝铵含氮量 35%。植物吸收铵态氮中的氮较为缓慢，而吸收硝态氮中的氮相当迅速，因硝铵易溶于水，施入土壤后，其中的铵态氮被土壤中的胶体吸附，在硝化作用的微生物影响下，逐渐氧化成硝态氮而被植物吸收。因此硝铵是许多氮肥中酸性极小的肥料，适合在不同土质的土壤中使用，硝铵中含氮物质被吸收后，不会在土壤中残存有损土壤的物质。只要施肥量和施肥时间得当，很快就能从农作物的形态上表现出效果来。从影响产量的农业化学性看，硝铵对各种土壤的肥效都很高，可作为水浇地和旱田的追肥，特别是对棉花的生产，其肥效更高，是较为理想的氮肥之一。硝酸铵也可作工业用和军用炸药，并可用于杀虫剂、冷冻剂、氧化氮吸收剂，制造笑气、烟火。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液体硝铵 24.49 万吨，销售硝铵产品（可供销售部分）15.87 万吨、其余做硝基复肥原料。

5. 液化天然气（LNG）业务

天然气是在气田中自然开采出来的可燃气体，主要由甲烷构成。液化天然气（Liquefied Natural Gas，简称 LNG）是天然气经压缩、冷却至其沸点（-161.5℃）温度后变成液体，无色、无味、无毒且无腐蚀性，其体积约为同量气态天然气体积的 1/625，液化天然气的质量仅为同体积水的 45% 左右，可以大大节约储运空间，且具有热值大、性能高等特点，被公认是地球上最清洁、高效的化石能源。通常液化天然气储存在-161.5 摄氏度、0.1MPa 左右的低温储存罐内，用专用船或油罐车运输，使用时重新气化。公司目前拥有日处理 100 万方天然气的液化天然气生产能力。报告期内，公司生产 LNG 23.22 万吨，销售 23.70 万吨。

6. 包装业务

公司包装板块主要产品有塑料编织袋、重载膜（FFS 膜）、PE 膜以及注塑托盘、塑料容器，塑料编织袋主要应用在化工、食品、饲料等行业，重载膜（FFS 膜）主要用于石化行业，PE 膜主要用于食品、日用品行业，塑料容器及注塑托盘主要用于物流运输及液体包装。报告期内，公司塑料包装制品产量 0.83 万吨，销量 0.82 万吨（含贸易）。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总资产	5,173,941,582.64	4,411,814,359.51	17.27%	4,004,158,093.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991,182,286.35	3,417,751,137.38	16.78%	2,875,341,963.82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	4,909,704,177.49	4,090,955,814.76	20.01%	2,912,413,299.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22,075,652.81	568,946,438.35	9.34%	103,707,818.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74,985,189.86	542,278,077.58	6.03%	91,175,912.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9,742,050.56	677,381,415.59	49.07%	317,660,335.9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621	0.9642	10.15%	0.175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621	0.9642	10.15%	0.17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79%	18.04%	-1.25%	3.63%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252,137,083.30	1,476,813,664.82	964,163,508.25	1,216,589,921.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8,698,756.81	260,264,580.89	80,998,986.51	102,113,328.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1,749,390.20	250,214,456.78	55,429,760.15	97,591,582.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947,952.71	481,791,451.30	160,623,263.61	60,379,382.9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0,79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7,59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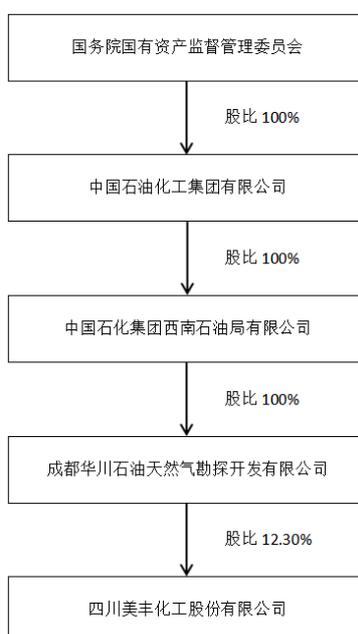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成都华川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30%	72,053,552	0		
四川美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49%	26,325,360	0	质押	13,160,000
叶嘉琪	境内自然人	2.13%	12,500,000	0		
周柒梅	境内自然人	0.85%	4,999,931	0		
邱锦才	境内自然人	0.79%	4,603,300	0		
庄景坪	境内自然人	0.78%	4,573,788	0		
孙祥	境内自然人	0.57%	3,310,800	0		
缪秉安	境内自然人	0.51%	3,000,000	0		
纪蕪	境内自然人	0.44%	2,600,000	0		
徐胜华	境内自然人	0.40%	2,369,4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成都华川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股东叶嘉琪持有公司股份 12,500,000 股，均为通过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 股东邱锦才持有公司股份 4,603,300 股，均为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 股东庄景坪持有公司股份 4,573,788 股，均为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 股东孙祥持有公司股份 3,310,800 股，其中 3,300,800 股为通过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5. 股东缪秉安持有公司股份 3,000,000 股，均为通过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6. 股东纪蕪持有公司股份 2,600,000 股，均为通过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7. 股东徐胜华持有公司股份 2,369,400 股，其中 2,365,000 股为通过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公司为四川双瑞能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义务解除事项

该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发布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四川双瑞能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进展暨担保义务解除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71）。

（二）本公司与参股公司四川建设网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回购纠纷诉讼事项

该事项相关情况参见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第六节重要事项之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5 日收到北京康达（成都）律师事务所转来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的《民事判决书》，判决书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9 日发布的《关于收到法院民事判决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49）。公司于上诉期限届满前向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3 日发布的《关于收到法院民事判决书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57）。2023 年 3 月 8 日，公司收到北京康达（成都）律师事务所转来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下达的《民事判决书》，该判决为终审判决，判决书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0 日发布的《关于收到法院民事判决书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6）。截至本报告日，公司已足额收到四川建设网有限责任公司支付的股权收购款，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发布的《关于收到法院民事判决书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12）。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04 月 25 日